

证券代码：873679

证券简称：前进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做出了决议。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4:45。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19日15:00—2024年5月20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679	前进科技	2024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 年，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从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董事长杨杰先生代表董事会就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了详细报告。

（二）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主席尤敏卫先生代表监事会作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内容包括 2023 年度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4）。

（四）审议《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对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编制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孙晓鸣）》（公告编号：2024-025）、《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许家武）》（公告编号：2024-026）、《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王绪强）》（公告编号：2024-027）。

（五）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会计报告数据，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本行业发展情况结合公司实际，制订了 2024 年的经营目标，财务预算主要指标。公司制定 2024 年财务预算，是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指导性文件，旨在明确各部门管理控制目标和进行绩效评估的参照。

（七）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事项的议案》

根据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缙云县日进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提议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的函》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董事会建议了 202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根据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缙云县日进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提议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及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的函》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董事会提议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在 2024 年中期适当增加一次中期分红，提议拟以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2024 年中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含税）且不超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在满足前述条件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中期现金分红方案。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九）审议《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 2023 年度向非独立董事支付的税前总薪酬和向独立董事支付的税前津贴。

(十)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了公司监事 2023 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前薪酬。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0 日 9:00-13:30

（三）登记地点：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丽水市缙云县壶镇镇锦绣路 18 号；联系电话：0578-3266676；传真：0578-3266667；联系人：陈东坡。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

议》;

(二)《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前进暖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